责任编辑：戴菁　E-mail:daijing314@163.com　电话：010-62805132　　2013年11月4日

谈谈学术精神

□刘晨光

“学术”之原义

今日所言“学术”，其实是个译自西方的概念，而在西方语境中，平常所说的“学术”实乃现代的产物。随着现代大学的发展以及社会分工、专业分化的加剧，一批在“大学”或“学院”里专门从事研究与教学的人，被称为“学者”，又可谓“学院知识分子”。在此意义上，学者只不过是以学术为职业的人，甚或靠学术生存的人，“搞学术”并无特别的精神意义。

但若往文明源头追溯，“学院”（academy）一词源自拉丁语academia，后者则源自一个希腊地名Akademeia，它位于雅典城邦近郊，即著名的“柏拉图学园”之所在。哲学作为爱智之学，是对真理与智慧的探求，当为“学术”原本之义。在现代，学术作为职业，仍与别的职业有别，正是因为学术工作具有高度的精神性。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就其对象或内容而言，一是就学者自身而言。

如果对学术没有真正的热爱，套用德国学者马克斯·韦伯的说法，如果不能把学术当作“志业”，具有相当程度的献身精神，那么学者在自己耕作的领地，将很难取得真正的成就。这样的“学者”，大概只是把“学术”当作谋生的手段，若是可能，自然也愿意放弃“学术”，选择别的能带来更大实际利益的职业。而真正值得一个人全身心去投入的“学术”，当然不只是生存手段，在根本上，它只能是源初意义上自身即为目的的学术，亦即作为探求真知之精神活动的学术。从事这样的学术工作，只是出于学者自身的需要与一种来自命运的召唤，本是不计较什么成就与报酬的。

若从中国传统着眼，谈学术精神，应该上升到“道”的层面。孔子所说的“十有五而志于学”，即是志于道。学术之“术”，古义通“述”，先学而后才能有所著述，强调的仍是“学”。而学，即是学道；学术精神，即是问道求道的精神。所以，“学术”亦通“道术”。

当“学术”表示的是源初的求知或求道之义时，学术研究的主体与对象所体现的精神性，便可获得高度的统一。真正的学者，即是求真知或志于道之人。明乎此，方可再谈学术精神的不同层次与境界。

“学术精神”之境界

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中说：“古今之成大事业、大学问者，必经过三种之境界：‘昨夜西风凋碧树。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此第一境也。‘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此第二境也。‘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此第三境也。”这是经典之论，不妨借用来谈谈学术精神的三层境界。

第一层境界是悬思。原句出自晏殊《蝶恋花》一词，写的是一个新婚女子对驻外戍边的丈夫的苦苦思念。初学者对目标的探求大概类此。一开始，由于人与道遥迢相隔，“人”是孤独的，“道”是迷离的，所以人才生出向道之心、望道之情。对于初学者而言，为了看清道路的方向，最重要的就是要立足高远，志在勘破大本大源，求得真正的大学问大智慧。为此，他必须不受种种世俗诱惑的干扰，以至把苦乐毁誉利害都置之度外。即便如此，他仍可能要先试过很多错路与弯路，才能最终告别迷途，走上正大光明之道。

第二层境界是苦索。原句出自柳永《蝶恋花》一词，写的是一个痴情男子对心上人的渴慕与思恋。学者一旦摸着门径，入得正道，进学之路大抵如此。他已经很清楚自己应该去追求什么，剩下的就是一心一意、专心致志、持之以恒地下苦功夫求索，不达目的誓不罢休。无论有多少艰难困苦，都不足以把他吓倒；无论有多少激流险滩，他都要闯过。在这个阶段与层次，学者最需要的就是为了“余心之所善”而“虽九死其犹未悔”的执著与投入。

第三层境界是顿悟。原句出自辛弃疾《青玉案·元夕》一词，写的是一位男子在元宵节闹市街头突然遇见心上人的欢喜之情。求学问道是一个漫长的渐进过程，就像一颗钉子用力缓慢地穿透一块无比坚硬厚实的木板，然而在此过程中，你所付出的努力都不会白费，正是在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不断累积与进步的基础上，忽然有一天，你感觉到豁然开朗，仿佛是“天眼”开了，看世界想问题没有什么不明白的。这就是从“渐悟”飞跃到了“顿悟”，学问的层次有了质的提升。这是一个自然而然、水到渠成的过程，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在学术研究中，这三个境界既适用于作为求取真知与大道的学术本身，也适用于对专门具体问题的研究。就后者而言，我们可以在对不同问题的研究中反复经历这三个境界。但在根本上，这三个境界还是更适于说明求道者的精神历练。

向“道”而生

从上面所论“学术”之原义与“学术精神”之境界来看，最关键的是要明“道”，因为只有关乎大道的学问才是真学问，只有达于大道的学者最具真精神。那么在现时代，“道”意味着什么呢？

在西方传统中，自古希腊以来，哲学与政治、知识与权力之间就存在一定张力，直到韦伯，他仍把学术与政治对举，认为学术是价值无涉的纯粹求知活动。只是除了研究学问、获取真知的本职工作外，面对政治生活中的错失与迷误，学者还可积极发挥批评现实和改善政治的社会功能。而在中国传统中，也很早就存在道统与政统之间的张力，一旦政治出现问题，以道自任的读书人往往也可起到谏言监督的作用。

然而，这都是“道术已为天下裂”后的情况。中国传统所尊奉的“先王之道”，其实是合政统与道统为一的，它意味着“有道之君”施行的“有道之政”。正是在此意义上，清朝大学者章学诚指出“六经皆史”，认为古代经典中所彰显的大道，其实本是早先王政施行过的东西。所以，最早的学问就是“王官学”，最早的学者与老师就是“官师”。无独有偶，这种知识、道德与权力合一的理想政治，也正是“柏拉图学园”的创建者最初所期求的。

现代西方已经走上了一条政治权力与道德学问两分的道路，其间沟壑至今未能弥合。但新中国仍是力图恢复与保持道术未裂时的政治与学术交融的古老传统，把政治建立在知识与学问的基础之上，并承担伦理教化的功能。在“官师”传统及其演变的“士大夫”传统的影响下，中国学者所求之“道”，非但不是与政治分离，并且只有寄托于政治，才有可能实现。

现代中国的立国之道，是科学的社会主义的真理，当下言之，即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它试图以古老的道术传统的形式，来建设一个理想的新社会。学者应该向“道”而生，当下求道传道弘道，即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使其所成就的光明大道越来越宽阔与辽远。在这一路途中，我们应该拿出志于道者的精神来。

（作者单位：中央党校科社部）

学术评论

城镇化要注重质量

□陈玉光

我们为什么要搞城镇化？我们搞城镇化一方面是为了通过产业、人口、资源等向城镇的集聚实现生产经营和公共服务的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和社会化，在节省资源、降低成本的前提下大幅度地提高投入产出比、劳动生产率和社会运行效率，从这个意义上讲，城镇化是包括中国在内的世界各国走向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另一方面，从国家战略层面讲，其根本目的就是要使整个国家实现从传统的农业文明向工业文明、城市文明的转变，使更多的人口享受城市文明发展的成果，缩小城乡差距，同时为现代农业的发展创造更好的条件。如果让大量的农民长期停留于小规模分散经营的小农经济状态，势必会阻碍农业规模化、机械化、社会化、现代化的发展。城镇化不单是人口生活地域的变迁，更是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的根本转变，是进城人口生活质量的显著提高。

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表明，虽然2011年我国的人口城镇化率已经达到51.27%，但按户籍人口计算的城镇化率仅为35%左右，这意味着有许多生活在城镇里的人没有取得城镇户口，他们作为城镇中的“边缘人”并未享受到与城镇原有居民同等的待遇。城镇化是一项系统工程，与人口向城镇的迁徙相对应，必须有完善的住房、教育、社会保障等措施相配套，否则就会形成城镇的“二元社会结构”，造成新的不平等，带来更多的社会问题，这也就违背了我们推进城镇化的初衷。

在中国，进城农民遭遇到“半城镇化”的悲凉，虽然他们长期工作在城市，为城市的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但却不被城市真正接纳。他们长期工作生活在城市，却难以真正成为城市的“市民”。难道农民市民化仅仅是各级地方城镇政府的责任吗？

农民市民化是一个国家命题，换句话说，需要由中央政府，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其他各级地方城镇政府协同推进。一方面，建国以后，农村、农业、农民为国家的工业化、城镇化、现代化做出了巨大的贡献和牺牲，自1958开始实行的户籍管理制度，人为地将城镇居民与农村居民分割为两个发展条件、机会、享受的待遇截然不同的两大社会群体，本身就是不合理、不公平的。在改革开放的条件下，农民进城务工，他们不仅是城市的消费者，更是城市的建设者、贡献者，城市对进城务工农民“用而不养”，很多进城务工多年的农民未被转为城镇户口，未被纳入城镇的社会保障体系之中。这些问题不仅引发了新的社会矛盾，而且制约了农村城镇化、农民市民化、国家现代化的进程。但另一个方面，在中央政府与地方城镇政府财权与事权不匹配、在财税体制上地方各级城镇政府分灶吃饭、在人口城镇化问题上全国又缺乏统一的协调机制和支持体系的情况下，各级地方城镇政府均不愿为辖区外的外来人口的社会保障买单，特别是经济社会发达的、活力较强的城镇吸引了大量的辖区外的外来人口，这些城镇不愿也无力为辖区外的外来人口承担社会保障责任，故而设置了较高的户籍门槛，这在全国是普遍现象，也是处理起来比较棘手的难题。

现在问题的症结已经很清楚了，如果不能将进城务工农民纳入城镇的社会保障体系，就没有农民市民化，就没有真正的城镇化。而农民市民化是需要花钱的。这些钱从哪里来？仅靠地方城镇政府和进城农民是难以承担的。因此，应在分地区测算的基础上，建立中央政府，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其他各级地方城镇政府对农民市民化成本按不同比例分级承担的机制，否则，无论社会对地方城镇政府特别是发达地区城镇政府施加多大的压力都将难以推进。同时，还应积极进行农地制度创新，让农民带着财富进城，以土地换取城镇居民的各种社会保障，并有资金在城市创业。



城镇化也不仅仅是人口户籍身份的变化，更为关键的是人的素质的全面提升。如何帮助进城农民获得城镇就业所必需的专业劳动技能，如何通过宣传、教育、培训以及各种潜移默化的影响，全面提高进城农民的科学文化素质、法治意识、政治参与意识和道德素质，增强他们对城镇工作、生活的适应能力，并最终真正实现从农民到市民的彻底转变，是城镇化的实质性要求。

虽然人口城镇化需要产业、道路交通、水电、能源、信息网络、住房、教育、医疗卫生、公共休闲娱乐等设施的承载，必然伴随着土地的城镇化，但中国耕地稀缺的特殊国情决定了中国的城镇建设在土地利用上必需坚持集约节约的原则。然而，一些城镇的建设缺乏科学规划，城镇空间随意、低密度、粗放式扩展，大量粮田、湿地被各种大而空的“园区”和并未带来实际效益的项目侵占。更有甚者，在片面追求GDP和土地财政收益的驱动下，城镇化在一些地方演化成房地产业者的“圈地运动”。这些做法和中国的国情是不相宜的，不可持续的。城镇的建设要根据当地自然条件和产业、人口发展的需要，因地制宜做好规划，优化功能区布局，最大限度地利用好每一寸土地（包括水平空间和垂直空间的开发），提高单位建成区面积内的承载力，实现由外延型扩张向内涵式发展转变。

（作者单位：青岛市委党校）

“控量提质”完善科研工作机制

□李鸿渊

“控量提质”的最终目的在于推进和实现党校教研咨一体化。教研咨一体化要求党校教研工作要紧紧围绕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而展开，积极发挥科研为教学和党委政府决策服务的职能，实现党校教学过程、科研过程和决策咨询服务过程的有机统一。为实现上述目标，上海市松江区委党校既要达成“控量提质”的共识，更要建立完善“控量提质”的科研工作机制。

建立“控量提质”的约束机制。“控量提质”是在保持适度科研量基础上的质的提升。鉴于目前党校科研基数比较大的现状，以及科研工作前后连续的惯性，教研人员难以有足够精力完成高质量的科研任务，学校明确规定教科研人员每人每年负责的课题研究一般不超过两项，从制度上给教师科研工作松了绑，为教师高质量完成科研任务提供时间和精力保障。

建立“控量提质”的导向机制。“控量提质”的导向主要体现在课题立项的引导上。根据《学校教研一体化实施意见》的规定，校级课题指南的设计需围绕本地区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党员干部关注并须认真研究和解答的重要理论和现实问题，突出科研为上级党委和政府的决策服务，从课题指南和立项的环节予以遴选和把关。

建立科研“控量提质”的对接机制。“控量提质”要求科研工作立足区情研究。这就要求党校科研主动贴近服务基层需求机制，主动与区政研室，区委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区司法局以及镇街道等部门的沟通合作，通过调研和契合基层科研需求，开展有针对性的问题研究和对策研究，实现党校科研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步对接。

（作者单位：上海市松江区委党校）

科研工作

加强中共党史的教学与研究

□周延胜

习近平同志在中央政治局第七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学习党史、国史，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把党和国家各项事业继续推向前进的必修课。随后党史国史教育被列入《2013—2017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各级党校以及从事中共党史教学研究人员更应作出积极的响应。

正视中共党史教学研究的特殊性。理论界对中共党史的学科定位长期争论不下，可见它是一门特殊的人文社会科学，不能简单等同于纯粹的历史学。中国共产党的90多年里，一直在围绕两大问题进行探索，并且在探索中不断发展，党史研究也在围绕这两大问题进行着。第一个是：中国共产党要做什么、怎么做？实际上要回答的不是中国共产党做了什么，而要回答为什么这样做。第二个是：中国共产党靠什么做成了想做的事业？这就涉及党的建设。因此，中共党史功能本身就存在不同的层次，不仅有学术研究问题，还包括政治宣传和思想政治教育问题，这是党史研究者必须正视的现实。中共党史研究必须紧紧围绕为党的建设服务、为政治现实服务。当然，过去由于历史原因，中共党史过早地教科书化，党史研究者单从现实政治需要出发，用既定的观点去选取史料、剪裁史料，甚至断章取义，没有揭示历史的真正面目。中共党史的这种教条化和公式化，突出一个人的活动、思想和贡献，还形成了特定的、传统的意识形态话语体系，将党史宣传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与做学术研究混同起来，没有遵循基本学术规范和使用通用的学术话语，影响并制约了中共党史研究的深化，局限了党史研究的国内外学术交流，造成了传统学科对中共党史学科的偏见，影响了中共党史的学术声誉和学术地位。消极影响还表现在：人们对政治标准的反感和抵制，以至于一提到政治标准，人们就认为不是搞学问，是在搞政治宣传。

处理好政治态度和学术方法的关系。也就是如何来看待学术研究与意识形态的关系问题。由于中共党史研究的政治性、现实性，决定着了它与主流意识形态的复杂关系。无数的研究实践证明，对学术而言，意识形态有些负面影响，但也有积极推动学术的一面。正如英国史学家霍布斯鲍姆所说，党派知识分子所研究的问题和科学可能是其他知识分子们（因意识形态或其他原因）没有考虑到的。中共党史研究所取得的成就即是有力的证明，满足现实政治的需要完全可以成为学术发展的正面因素。也可以说，中共党史教学研究的政治功能与学术功能有着共振效应。就如有的学者所论，意识形态宣传要有说服力，要对张显和遮蔽的东西有一个准确的判断和深刻的了解，而学术研究的客观、准确和深入，能为其提供重要的基础、依据或借鉴。所以，促进中共党史学术研究的话语转换，不但不会削弱中共党史所负有的意识形态功能，反而会使这种功能更为有效，更重要的是它将极大地促进中共党史教学与研究，进一步提高其学术水平和社会影响。做到这一点，就要求研究主体对此有足够的理性自觉以及建立在这种自觉基础上的学术抱负，才能达到中共党史教学研究的本质要求与理想境界——政治性与学术性的统一，党性与科学性的统一。中共党史作为一门政治性与现实性很强的学科，或者说它是一门以历史学为基础的政治学，研究主体无论自觉与否，都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和现实政治相联系。教学研究的主体要有客观严谨的态度，如果不能将研究对象充分客体化，就会影响研究的深度和广度，那么中共党史的价值就不能得到充分体现。中共党史研究的学术功能是中共党史研究自身价值的客观体现，它以客观真实为标准，真实性、客观性越高，则价值越大。

把握中共党史发展的主流和本质、突出党史发展的主题和主线。由于中共党史不同于一般历史学的特殊性质和学科特点，在研究方法上也要有所区别。在现实条件下，中共党史的教学与研究必须用马克思主义作指导，必须服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循党性原则，必须站稳立场、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在历史观点上，必须坚持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作指导；在研究方法上，必须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历史辩证法的基本方法；在组织上，必须坚持党的组织原则，遵守党的纪律；在史学实践中，要敢于斗争、善于斗争，自觉抵制各种错误倾向。作为党校系统的党史教学，应重点把握几个原则：一要充分体现中国共产党执政机遇的历史必然性，亦即中国历史选择了中国共产党。必须把中国共产党放在中华民族发展的历史长河中特别是近代中国的历史背景中加以考察，对中国共产党在中华民族解放和振兴史中的地位进行总体定位。唯有如此，才能避免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片面与偏激，才能对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地位和历史作用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二要充分体现中国共产党执政地位的不可替代性，亦即中国人民选择了中国共产党，这是党的执政合法性的根本基础。三要充分体现中国多党制政治风险的不可验证性，亦即中国特色多党合作制度的合理性。中国共产党九十多年奋斗历程的基本启示就是：在纠正失误中成长，在战胜挑战中前进。不能因为党在历史上的失误而否定党的合法性，更不能因为现实的困难和问题而怀疑党的领导。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需要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

（作者单位：江苏省委党校）

理论研究